汕尾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规范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标准

（公共文化设施及其他管理领域）征求意见稿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违法行为** | **法定处罚标准** | **法律依据** | **违法情节** | **处罚裁量标准** |
| 1 | 境外组织未按规定进行非物质文化遗产调查 | 《中华人民共和国非物质文化遗产法》  第四十一条第一款：境外组织违反本法第十五条规定的，由文化主管部门责令改正，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及调查中取得的实物、资料；情节严重的，并处十万元以上五十万元以下的罚款。 | 《中华人民共和国非物质文化遗产法》  第四十一条 | 2年内第1次查处的 | 责令改正，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及调查中取得的实物、资料。 |
| 2年内第2次查处的 | 责令改正，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及调查中取得的实物、资料。 |
| 2年内第3次查处的 | 责令改正，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及调查中取得的实物、资料，处10万元以上30万元以下罚款。 |
| 2年内4次以上查处或拒不改正、态度特别恶劣、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 | 责令改正，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及调查中取得的实物、资料，处30万元以上50万元以下罚款。 |
|
| 2 | 境外个人未按规定进行非物质文化遗产调查 | 《中华人民共和国非物质文化遗产法》  第四十一条第二款：境外个人违反本法第十五条第一款规定的，由文化主管部门责令改正，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及调查中取得的实物、资料；情节严重的，并处一万元以上五万元以下的罚款。 | 《中华人民共和国非物质文化遗产法》  第四十一条 | 2年内第1次查处的 | 责令改正，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及调查中取得的实物、资料。 |
| 2年内第2次查处的 | 责令改正，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及调查中取得的实物、资料。 |
| 2年内第3次查处的 | 责令改正，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及调查中取得的实物、资料，处1万元以上3万元以下罚款。 |
| 2年内4次以上查处或拒不改正、态度特别恶劣、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 | 责令改正，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及调查中取得的实物、资料，处3万元以上5万元以下罚款。 |
| 3 | 公共文化设施管理单位开展与公共文化设施功能、用途不符的服务活动 |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共文化服务保障法》第六十二条：违反本法规定，公共文化设施管理单位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其主管部门或者价格主管部门责令限期改正，没收违法所得，违法所得五千元以上的，并处违法所得两倍以上五倍以下罚款；没有违法所得或者违法所得五千元以下的，可以处一万元以下的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分：（一）开展与公共文化设施功能、用途不符的服务活动的； |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共文化服务保障法》第六十二条 | 没有违法所得或者违法所得5000元以下，2年内第1次查处的 | 责令限期改正，没收违法所得，处3000元以下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分。 |
| 没有违法所得或者违法所得5000元以下，2年内第2次查处的 | 责令限期改正，没收违法所得，处3000元以上5000元以下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分。 |
| 没有违法所得或者违法所得5000元以下，2年内3次以上查处的，或者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发生安全事故的 | 责令限期改正，没收违法所得，处5000元以上1万元以下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分。 |
| 违法所得5000元以上，2年内第1次查处的 | 责令限期改正，没收违法所得，处违法所得2倍以上3倍以下的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分。 |
| 违法所得5000元以上，2年内第2次查处的 | 责令限期改正，没收违法所得，处违法所得3倍以上4倍以下的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分。 |
| 违法所得5000元以上，2年内3次以上查处，或者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发生安全事故的 | 责令限期改正，没收违法所得，处违法所得4倍以上5倍以下的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分。 |
| 4 | 公共文化设施管理单位对应当免费开放的公共文化设施收费或者变相收费 |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共文化服务保障法》第六十二条：违反本法规定，公共文化设施管理单位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其主管部门或者价格主管部门责令限期改正，没收违法所得，违法所得五千元以上的，并处违法所得两倍以上五倍以下罚款；没有违法所得或者违法所得五千元以下的，可以处一万元以下的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分：（二）对应当免费开放的公共文化设施收费或者变相收费的； |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共文化服务保障法》第六十二条 | 没有违法所得或者违法所得5000元以下，2年内第1次查处的 | 责令限期改正，没收违法所得，处3000元以下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分。 |
| 没有违法所得或者违法所得5000元以下，2年内第2次查处的 | 责令限期改正，没收违法所得，处3000元以上5000元以下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分。 |
| 没有违法所得或者违法所得5000元以下，2年内3次以上查处的，或者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发生安全事故的 | 责令限期改正，没收违法所得，处5000元以上1万元以下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分。 |
| 违法所得5000元以上，2年内第1次查处的 | 责令限期改正，没收违法所得，处违法所得2倍以上3倍以下的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分。 |
| 违法所得5000元以上，2年内第2次查处的 | 责令限期改正，没收违法所得，处违法所得3倍以上4倍以下的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分。 |
| 违法所得5000元以上，2年内3次以上查处，或者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发生安全事故的 | 责令限期改正，没收违法所得，处违法所得4倍以上5倍以下的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分。 |
| 5 | 公共文化设施管理单位收取费用未用于公共文化设施的维护、管理和事业发展，挪作他用的 |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共文化服务保障法》第六十二条：违反本法规定，公共文化设施管理单位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其主管部门或者价格主管部门责令限期改正，没收违法所得，违法所得五千元以上的，并处违法所得两倍以上五倍以下罚款；没有违法所得或者违法所得五千元以下的，可以处一万元以下的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分：（三）收取费用未用于公共文化设施的维护、管理和事业发展，挪作他用的。 |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共文化服务保障法》第六十二条 | 没有违法所得或者违法所得5000元以下，2年内第1次查处的 | 责令限期改正，没收违法所得，处3000元以下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分。 |
| 没有违法所得或者违法所得5000元以下，2年内第2次查处的 | 责令限期改正，没收违法所得，处3000元以上5000元以下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分。 |
| 没有违法所得或者违法所得5000元以下，2年内3次以上查处的，或者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发生安全事故的 | 责令限期改正，没收违法所得，处5000元以上1万元以下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分。 |
| 违法所得5000元以上，2年内第1次查处的 | 责令限期改正，没收违法所得，处违法所得2倍以上3倍以下的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分。 |
| 违法所得5000元以上，2年内第2次查处的 | 责令限期改正，没收违法所得，处违法所得3倍以上4倍以下的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分。 |
| 违法所得5000元以上，2年内3次以上查处，或者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发生安全事故的 | 责令限期改正，没收违法所得，处违法所得4倍以上5倍以下的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分。 |
| 6 | 公共图书馆从事或者允许其他组织、个人在馆内从事危害国家安全、损害社会公共利益活动的 |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共图书馆法》第四十九条：公共图书馆从事或者允许其他组织、个人在馆内从事危害国家安全、损害社会公共利益活动的，由文化主管部门责令改正，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可以责令停业整顿、关闭；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共图书馆法》第四十九条 | 2年内第1次查处且未造成严重危害后果的 | 责令改正，没收违法所得。 |
| 2年内2次以上查处或者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 责令停业整顿、关闭。 |
| 7 | 公共文化体育设施管理单位开展与公共文化体育设施功能、用途不相适应的服务活动 | 《公共文化体育设施条例》第三十一条：公共文化体育设施管理单位，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文化行政主管部门、体育行政主管部门依据各自职责责令限期改正，没收违法所得，违法所得5000元以上的，并处违法所得2倍以上5倍以下的罚款；没有违法所得或者违法所得5000元以下的，可以处1万元以下的罚款；对负有责任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行政处分：(一)开展与公共文化体育设施功能、用途不相适应的服务活动的； | 《公共文化体育设施条例》第三十一条 | 没有违法所得或者违法所得5000元以下，2年内第1次查处的 | 责令限期改正，没收违法所得，处3000元以下罚款；对负有责任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行政处分。 |
| 没有违法所得或者违法所得5000元以下，2年内第2次查处的 | 责令限期改正，没收违法所得，处3000元以上5000元以下罚款；对负有责任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行政处分。 |
| 没有违法所得或者违法所得5000元以下，2年内3次以上查处的，或者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发生安全事故的 | 责令限期改正，没收违法所得，处5000元以上1万元以下罚款；对负有责任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行政处分。 |
| 违法所得5000元以上，2年内第1次查处的 | 责令限期改正，没收违法所得，处违法所得2倍以上3倍以下的罚款；对负有责任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行政处分。 |
| 违法所得5000元以上，2年内第2次查处的 | 责令限期改正，没收违法所得，处违法所得3倍以上4倍以下的罚款；对负有责任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行政处分。 |
| 违法所得5000元以上，2年内3次以上查处，或者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发生安全事故的 | 责令限期改正，没收违法所得，处违法所得4倍以上5倍以下的罚款；对负有责任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行政处分。 |
| 8 | 违反规定出租公共文化体育设施的 | 《公共文化体育设施条例》第三十一条：公共文化体育设施管理单位，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文化行政主管部门、体育行政主管部门依据各自职责责令限期改正，没收违法所得，违法所得5000元以上的，并处违法所得2倍以上5倍以下的罚款；没有违法所得或者违法所得5000元以下的，可以处1万元以下的罚款；对负有责任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行政处分：(二)违反本条例规定出租公共文化体育设施的。 | 《公共文化体育设施条例》第三十一条 | 没有违法所得或者违法所得5000元以下，2年内第1次查处的 | 责令限期改正，没收违法所得，处3000元以下罚款；对负有责任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行政处分。 |
| 没有违法所得或者违法所得5000元以下，2年内第2次查处的 | 责令限期改正，没收违法所得，处3000元以上5000元以下罚款；对负有责任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行政处分。 |
| 没有违法所得或者违法所得5000元以下，2年内3次以上查处的，或者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发生安全事故的 | 责令限期改正，没收违法所得，处5000元以上1万元以下罚款；对负有责任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行政处分。 |
| 违法所得5000元以上，2年内第1次查处的 | 责令限期改正，没收违法所得，处违法所得2倍以上3倍以下的罚款；对负有责任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行政处分。 |
| 违法所得5000元以上，2年内第2次查处的 | 责令限期改正，没收违法所得，处违法所得3倍以上4倍以下的罚款；对负有责任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行政处分。 |
| 违法所得5000元以上，2年内3次以上查处，或者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发生安全事故的 | 责令限期改正，没收违法所得，处违法所得4倍以上5倍以下的罚款；对负有责任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行政处分。 |